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 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比 选 文 件

采 购 人：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

代理机构：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比选须知
第四部分	比选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竞选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函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的委托，对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进行比选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符合资格条件并确定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比选供应商为本项目的入选供应商，采购人将从这三家入选供应商中选定一家作为定点服务商，并按有关程序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资产评估服务定点采购。

一、项目编号：HZGX-2025P049

二、项目名称：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 23.00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具体服务内容及需求详见比选文件要求。

五、比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二）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比选供应商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比选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比选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比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请比选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比选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比选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七）比选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报价。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比选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九）比选供应商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进行注册，提供定点集市信息网页截图。

六、现场报名（或邮寄报名资料）

（一）符合条件并有意报名的比选供应商应当在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办公时间内：上午 9 时 00 分～12 时 00 分和下午 14 时 30 分～17 时 30 分）到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报名并领取比选文件，每套文件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报名材料如下：

1. 领取比选文件登记表（详见比选公告附件）；

2. 比选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报名委托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名）；

备注：所有报名资料均用 A4 纸张进行复印装订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比选供应商提交的资料进行核对，不代表其响应报价资格的确认。比选供应商的竞选资格最终以评委会根据其竞选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二）比选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报名资料的方式参与（邮寄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收件人：罗工，电话：0752-7823089）。请各比选供应商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报名资料寄出后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2334352795@qq.com。比选供应商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密封完好，如邮寄过程中有损坏、丢失等现象，比选供应商将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

七、提交竞选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一）竞选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09 时 30 分（注 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竞选响应文件）。

（二）竞选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

（三）比选会议开始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09 时 30 分。

（四）比选会议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

八、本项目的比选会议，请各比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准时出席比选会议，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要求其代表在整个会议过程中完整履行签到等相关职责。如比选供应商未到达现场参与比选会议，视同默认比选结果。

九、有意参与报价的比选供应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确保在服务期内提供优质服务。

十、竞选保证金：本项目不需缴纳保证金。

十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罗工	采购方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52-7823089	电话：0752-6888046
联系地址：惠州市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	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长宁镇罗浮山林场办公大楼

十二、比选采购信息查询网址

（一）<https://www.hnzbxxw.com/> 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二）<https://www.chinabidding.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2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比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二）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比选供应商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比选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比选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比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请比选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比选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比选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七）比选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报价。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比选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九）比选供应商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进行注册，提供定点集贸市场网页截图。

二、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入选供应商数量	确定中选供应商数量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金额
1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3 家	1 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所有资产评估工作	23.00 万元

三、项目背景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场部工区总面积为 1144 亩（根据资源数据库），其中非林地面积 556 亩（即南门片区非林地划转地），林地面积 588 亩（即南门片区相连林地）。

根据《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无偿划转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非林地使用权的请示》（博府请[2025]29 号）、《惠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惠办会函[2025]37 号）、惠州市林业局《关于商请尽快办理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非林地划转相关手续的函》（惠市林函[2025]116 号）和惠州市林业局《关于尽快办理南门片区非林地划转相关手续的函》（惠市林函[2025]118 号）的工作要求。需进行南门片区非林地资产评估服务工作；同时为配合广东省委“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整体规划建设，需增加进行与南门片区相连林地（含现今生态示范园及荔枝园等）的资产评估服务工作。

为此两项工作，经总支部会议研究，拟实施《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场部工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是：（1）评估区域位置范围为场部工区，总面积为 1144 亩，其中非林地 556 亩，林地 588 亩；（2）评估服务评估标的是评估总价值包含土地及地上构筑物（附着物）价值。

四、项目概况

为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科学盘活林场资源，推动南门片区生态保护与合理开发，顺利划转罗浮山国有林场南门片区资产，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及惠州市林业局工作部署，拟确定的第三方服务公司需要对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开展全面资产评估工作。

五、主要评估目标

1. 全面核实南门片区土地、林木、建筑物、附属物等资产现状及权属；
2. 科学量化资产市场价值，为资产划转提供依据；
3. 识别资产管理的风险点，提出优化建议。

六、评估范围

地理范围：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规划红线内全部区域林地和非林地（附边界图）。

资产类型：

- (1) 林地使用权（含林种、林龄）；
- (2) 房屋及构筑物（管理用房、设施等）；
- (3) 其他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七、工作内容

阶段	主要任务
现场清查	1. 实地测绘资产分布，核查实物量及使用状态； 2. 核实果树分布，数量及现状； 3. 记录建筑物现状（面积、结构、成新率）。
价值评估	1. 土地：采用市场比较法/成本逼近法评估土地使用权价值； 2. 林木：按树种、龄组分段评估用材林/生态林价值； 3. 房产：重置成本法结合当地房地产行情。
报告编制	1. 形成分项评估说明及汇总报告。

八、成果交付

具体按服务合同要求提供《南门片区资产评估报告》等（附价值明细及依据）；

九、质量控制

1. 严格执行《资产评估准则》等行业规范；
2. 关键数据交叉验证（如遥感影像+实地调查核实）。

十、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成立由林场主要负责人牵头的项目领导小组；
2. 制度保障：建立周例会制度，及时解决问题；
3. 应急预案：对权属争议资产设立暂估机制，确保进度。

十一、项目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报价上限价）：总计人民币¥230,000.00 元；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其报价将视为无效；

2. 本项目报价方式：报总价，比选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评委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管理费、人员工资、福利、交通费、办公经费、社保费、服务费、培训费、税费、管理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费用无论是否在

比选供应商报价函中单列，均视为响应报价中已包括该费用。比选供应商在比选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选与否，均由比选供应商自理。

（二）付款方式：

1. 服务费分两期付款。首期：于中选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并提供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第二期：于中选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成果，按程序审核或验收通过并提供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三）合同履行地点：博罗县长宁镇罗浮山林场。

（四）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所有资产评估工作。

第三部分 比选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比选文件适用于本比选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

2.2 “代理机构”是指：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比选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报价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4 比选供应商资格条件是指：参见第一部分比选邀请函。

2.5 “中选人/中选供应商”是指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比选供应商。

2.6 “竞选响应文件”是指：比选供应商根据本比选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 服务

“服务”是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供的服务。

4. 比选费用

在比选结束后向本项目经采购人确定的中选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本次比选项目代理服务费以【2002】1980 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为依据，本项目代理费用定额收取人民币¥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元整），由中选人在领取《中选通知书》前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缴纳该项费用。代理服务费可以现金或转账方式缴纳，以转账方式缴纳的，请转入以下帐号：

收 款 人：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陈塘湖支行

帐 号： 2008 0214 0920 0246 286

二、比选文件

1. 比选文件的构成

1.1 比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比选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比选邀请函

（2）用户需求书

（3）比选须知

（4）比选方法

(5) 合同书格式

(6) 竞选响应文件格式

(7) 在比选过程中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2 比选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比选供应商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选响应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比选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选或被确定为竞选无效。

三、竞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见“第六部分 竞选响应文件格式”。

四、竞选报价要求

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比选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选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2. 中选人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准备、履行、成果交付、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竞选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 竞选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 竞选响应文件纸质版应有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2 竞选响应文件电子版：**不作任何加密的响应电子文档一份（以 U 盘为载体提交），并单独密封。**

1.3 所有竞选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竞选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起封装，并在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项目名称及编号；比选供应商名称、地址及竞选时间等。

1.4 代理机构对因竞选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竞选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竞选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 竞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所有竞选响应文件应于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截止点前递交到指定地点。

2.2 未按要求密封的，或迟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选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其竞选响应文件。

2.3 本次比选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方式竞选。

六、质疑和投诉

1. 比选供应商对此次比选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给予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 比选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提供书面原件，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并加盖比选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未按要求递交的质疑和投诉将不受理。

七、签订合同

1. 中选通知书

1.1 中选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人收到《中选通知书》后须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确认。

1.2 《中选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选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选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人放弃中选，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八、适用法律

1. 本项目采购活动参考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第四部分 比选方法

一、比选办法

1. 本次比选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综合分为 100 分。本次比选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推荐方案先进、报价合理、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选人，评委会按比选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出各比选供应商的名次，由评委会向采购人推荐排名前三的比选供应商为本项目的入选供应商，采购人将从这三家入选供应商中选定一家作为定点服务商，并按有关程序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资产评估服务定点采购。

2. 参与评审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有关规定，以确保评审的公平、公正。参加本次评审的所有人员均须严格遵守有关保密纪律，凡属于竞选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有关信息，都不应向比选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关系的其他人泄露。如果比选供应商试图对评委会的评审过程或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竞选响应文件被拒绝。

本次评审的评委会依法由 3 名评委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和在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 2 名。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

3. 评审步骤

评委代表对被邀参加本次比选会议的供应商，所递交的竞选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商务、技术的比较：

3.1 初审：

序号	审查细则	比选供应商	A 比选 供应商	B 比选 供应商	C 比选 供应商	D 比选 供应商
1	符合比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2	竞选响应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3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4	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结 论						
不通过原 因说明						

(1) 评审时评委对比选供应商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2 综合评分

评审细则（100 分）

评审因素	评审细项	评审标准	分值(分)
价格部分 20 分	价格得分	报价得分 = (比选基准价/响应报价) × 价格分值 (注: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比选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选的唯—依据。	20 分
商务部分 30 分	项目负责人	比选供应商须派出 1 名项目负责人, 负责本项目从开始进场至合同验收完成的相关工作: 1. 项目负责人具备资产评估师资格的得 2.5 分; 具备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的得 2.5 分, 本小项最高得 5 分; 2. 项目负责人执业年限 15 年以上的得 5 分, 执业年限 10 年以上不足 15 年的得 3 分, 执业年限 5 年以上不足 10 年的得 2 分, 从业不足 5 年的不得分, 本小项最高得 5 分。 (注: 本大项最高得 10 分。1. 执业年限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资产评估师查询”公示的年限为准, 需提供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资产评估师查询”公示截图, 未提供不得分; 2. 比选供应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在供应商单位购买的开标当月之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及返聘的劳动合同) 和相应资格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无提供不得分。3. 相应资格证书指: (1) 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由“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颁发的《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2) 土地估价师资格证书证明文件是指: ①“旧版”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或“中国土地估价师与 (土地) 登记代理人协会”颁发的土地估价师资格证书; ②“新版”提供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自然资源部”印章的新版证书以及中国土地估价师与 (土地) 登记代理人协会网站“估价机构公示”下项目负责人的注册查询截图)。	10 分

	服务团队	比选供应商需派出至少 8 名(不包括 1 名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资质的技术人员共同组成本项目服务团队： 1. 每派出 1 名具有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的技术人员得 1.5 分，满分 12 分。 注：比选文件需提供上述人员在供应商单位购买的开标当月之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及返聘的劳动合同）和相应资格证书。相应资格证书指：由“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颁发的《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12 分
	同类业绩	比选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文件进行评审，每提供 1 份同类业绩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①业绩时间以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②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协议关键页复印件作为凭证（包括：项目内容页及双方签章页）；③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协议按一份业绩计算；④同一业主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续签的合同/协议不重复计分。	8 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根据比选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人力资源安排、评估组织、进度计划、安全性保障、风险评估、预防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科学合理，措施有针对性，可行性高的，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 2. 方案较为合理，措施有一定针对性，可行性较高的，较能满足需求的得 9 分； 3. 方案合理性一般，措施无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需求的得 3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15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	根据比选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管理制度、质量控制责任制度、成果文件审核制度等）进行综合评审：	15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保证措施	1. 措施全面性、可行性极好，能完全确保项目质量的，满足且优于需求的得 15 分； 2. 措施全面性、可行性较好，能确保项目质量的，能较满足需求的 9 分； 3. 措施全面性、可行性一般，基本能保证项目质量的，基本能满足需求的得 3 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应急处置预案	根据比选供应商针对突发事件需建立完善的应急处理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应急响应人员架构、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应急处置预案详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高，时效性强的，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应急处置预案较详细，有一定针对性，可操作性较高，时效性一般的，较满足需求的得 5 分； 3. 应急处置预案基本详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一般，时效性较差的，基本能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10 分
	后续服务工作方案	根据比选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后续服务的工作方案（事后配合响应、业务跟踪及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后续服务工作方案清晰有条理，具有针对性的，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后续服务工作方案较清晰，有一定针对性的，较能满足需求的得 5 分； 3. 后续服务工作方案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基本能满足需求的得 1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10 分

3.3 计算总分

(1) 每个比选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商务部分得分为各评委所评该部分的平均值。

(3) 按评审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出各有效竞选的名次。

二、确定中选人办法

1. 确定中选人

1.1 评委会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标准且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原则，向采购人推荐并确定排名前三的比选供应商为本项目的入选供应商，采购人将从这三家入选供应商中选定一家作为定点服务商，并按有关程序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资产评估服务定点采购。

1.2 中选人确定后，代理公司将发布比选结果公告，并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通知书》对中选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办公地址：

负责人：

乙方：

办公地址：

负责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原则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_____

三、服务期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所有资产评估工作。

四、保密条款

乙方必须对甲方的一切资料予以保密，不得外泄。

五、廉政条款

（一）甲方的领导及工作人员不准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准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不准要乙方报销任何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准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邀请和娱乐活动。

（二）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它一切不正当的利益。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条款规定的行为，应向甲方主管部门或纪检部门举报。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本条款行为的，将终止合作关系，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六、付款方式

1. 服务费分两期付款。首期：于中选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并提供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第二期：于中选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成果，按程序审核或验收通过并提供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比选文件、竞选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要求时间提供服务,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比选文件、竞选响应文件、中选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以下为签章页。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开 户 行：_____

开 户 行：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_____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六部分 竞选响应文件格式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
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竞
选
响
应
文
件

比选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比选供应商地址：

日 期：

一、资格性文件

1.1 比选响应函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服务的比选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比选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1. 资格性文件；
2. 商务部分；
3. 技术部分；
4.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比选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比选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比选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选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比选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中选服务费。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比选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比选文件中标注的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比选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身份证
（正、反面）

1.3 比选保证金交纳凭证（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比选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
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比选保证金。

比选供应商名称：_____

比选供应商开户银行：_____

比选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说明：1. 上述要求提供银行转账、银行汇款、现金方式填写。

2. 上述要求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比选保证金。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比选供应商在响应比选时，应当按比选文件要求交纳比选保证金。比选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

2. 采购人在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比选供应商归还的比选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选供应商的比选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选供应商的比选保证金。

1.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比选响应, 提供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有关服务,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
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 2.
- 3.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商务部分

2.1 比选供应商综合概况

2.1.1 比选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

- 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范围、技术力量等。
-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经营范围介绍、场所及流程等。
- 3) 如比选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1.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				

注：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比选文件要求附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2.1.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比选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本文件如没有“★”项要求的请留空。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比选文件中的商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比选供应商、完成采购范围内工作、提供合格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比选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和责任义务		
4	比选有效期：比选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所提供的报价为总报价，系采购方支付给中选人完成整个合同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且包含了税费		
6	比选供应商提供了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比选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比选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技术/服务部分

3.1 技术/服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服务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比选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比选供应商必须对应比选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比选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比选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文件如没有“★”项要求的请留空。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服务方案部分

服务方案部分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项目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 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
3. 应急处置预案；
4. 后续服务工作方案；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价格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 (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片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比选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60天。

注：

1. 比选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是竞选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竞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比选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领取比选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国有罗浮山林场南门片区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	HZGX-2025P049		
代理机构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工
*响应单位名称			
*地 址			
*固 话			
*比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 名：_____ 日 期 _____		
*移动电话		传真	
*邮 箱			
*所投包组号(有则填写，无则不填)			
*领取比选文件	签 名：_____ 日 期 _____		
备 注			

注：打*号为必填项。